

帕米尔高原上的婚礼

田文宪

不久前,我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的时候,邂逅了一场盛大的塔吉克族婚礼。

肖恭尼·龙吉克要结婚了。这个塔吉克族青年,这个驻守在瓦罕走廊的边防战士,这个排依克边境派出所的副所长,这个扎根在帕米尔高原为国戍边的第四代,给家族带来一件大喜事。

傍晚时,我与摄影师一道赶过去。肖恭尼·龙吉克的家在塔县瓦尔西迭村,雄伟的昆仑山脚下,一个占地宽绰的院子。我们到达时,肖恭尼·龙吉克的父亲龙吉克·卡德尔正在院子门口迎來送往。他身材高大,面容清癯,和每一个抵达这里的塔吉克族人行吻手礼、贴脸礼。

塔吉克族是一个勇敢、忠诚、团结的民族。无论谁家有喜事或丧事,都是村庄的大事。因为一场婚礼,众多亲友和村民又聚在一起。面对我们的镜头,

他们一点也不生分。很快,我们就有了许多塔吉克族的新朋友。

龙吉克·卡德尔得知我们来参观婚礼,非常高兴,与我们一一握手。他自豪地介绍自己的履历:早年参军入伍,在帕米尔高原服役30多年。退役后做义务护边员,又守了18年。2021年,他被评为全国“最美退役军人”,2023年,他家被评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“最美家庭”。

一条笔直宽敞的主道,通向主人家的后花园。肖恭尼·龙吉克的战友朱宝华陪着我们,给我们讲述起这个家族四代戍边的故事。这也是当地人耳熟能详的故事。

新中国成立前,塔吉克族牧民生活动荡。解放军到来后,这片高原有了安宁。肖恭尼·龙吉克的曾祖父阿布都克力木·阿尔比克主动为解放军当“引路人”,帮忙搭建哨所,成为家族第一代义务护边人。

肖恭尼·龙吉克的祖父卡德尔·阿布都克力木则更传奇。他是电影《冰山上的来客》中战士阿米尔的原型。1951年,他成为一名解放军战士,在边境战斗中负伤,仍坚持完成任务,荣立一等功。退役后,他回到帕米尔高原继续守边,并在瓦罕走廊海拔4700米处的一块巨石上刻下家训。

在偌大的后花园里,我们发现也分立着3块“家训石”,分别用朱红的大字写着:“跟党走”“守边”“爱国”。肖恭尼·龙吉克就是在这样的家训下成长的,如今,他与哥哥阿布都贾米都接过了戍边的接力棒,成为家族第四代守边人。

婚礼的舞场传来了音乐,大家朝舞场走去,跳起了塔吉克族的鹰舞。随着来宾入场,大家都跳起来,节奏由慢变快,情绪激越亢奋。舞者极力模仿雄鹰的动作,或单翅盘旋,或双翅齐飞,无不矫健洒脱。特别是双肩抖动前俯后仰的舞姿,轻快豪迈,如鹰起隼落,惊艳

四座。

一位女士穿着鲜艳的新娘装走出小院,我以为是新娘,跟拍了一会儿。问了当地人,才知新娘尚在10里之外的娘家呢。按照塔吉克族的风俗,新娘结婚后,要穿满一年的新娘红装。怪不得在现场,看到多位新娘装束的女子。“塔吉克族的新娘,需要12套新娘服作为聘礼,不收礼金。”一位塔吉克族女子告诉我。

肖恭尼·龙吉克很晚才来到舞场。他的礼帽下面挂着面纱,跳了几曲,他就离开了,也许忙着后面的婚礼仪式。没拍到新郎真容,有点遗憾。好在第二天上午,我们赶到新娘家,目睹了新娘化妆、穿戴礼服和银首饰的整个过程。在化妆过程中,我们拍到了她一个微微闭目的瞬间,那种高原独特的美,那种幸福沉醉的神情,让人羡慕。她说,我嫁给了一个最可爱的人。

虽然因为要赶车,我们在新郎迎亲前一刻离开了,没有目睹婚礼全过程,但是帕米尔高原上的婚礼让人难忘。

祝福这对塔吉克族新人,愿幸福的日子像昆仑山脉一样连绵不绝。

遇见



▲油画《丰收季》,作者孙群。

在庐山植物园

李元胜

倾斜的山谷,通往其他世界的
一个入口
绿豹蛱蝶像一封邀请信
飞舞着等待某人

河水淌过石坝,就看到有大片槐树、杨树。再走一小会儿,拐个弯,能看到传和叔的屋子。新建的砖房,旁边还留有几间土墙屋。泥墙斑驳灰白,上面挂了几串辣椒和玉米。我和父亲去找传和叔,看看他新近的作品。

推开木门,穿过窄窄的过道,转角就是书房。说是书房,不过10多平方米的小屋。窗玻璃上贴着几张王羲之的字——从字帖上复制下来的。长木板搁在小方桌上,字帖摆在木板上。字帖旁,是一沓写过字的毛边纸。砚台还存着墨汁,一支毛笔搁在上面。宣纸堆在墙角,用一块木头压着。

我和父亲走进书房时,坐在凳子上的传和叔正在看帖。一边是王羲之,一边是颜真卿,他正看得津津有味,猛抬头,发现我们已经站到了他身边。

传和叔与父亲是莫逆之交,两人

又都喜欢书法。每当父亲回到老家,传和叔总会放下手中的农活,带着自己的作品前来“讨教”。记得有一次我们回老家走亲戚,因时间匆忙,没告诉传和叔。吃过饭正要上车离开,传和父亲去找传和叔,看看他新近的作品。一看就是从田里上来的。



我叫传和叔,是因为辈分,其实他不比我长几岁。他是我们村的上门女婿,老实本分,勤快,能吃苦,对两位老人尤其孝顺。村里老少老少、大大小小都喜欢他,我父亲也一样。父亲是教书的,偶然发现传和叔喜欢写字,喜

欢看帖,便鼓励他经常练练。传和叔于是一直坚持着,从不懈怠。

可是,要干农活,所以白天是没时间。夜里,家里老人和小孩都睡了,他就安下心来练字,总是要写上两个钟头才肯罢手。冬天冷,夏天热,别人都说:“白天劳累一天,晚上还不休息,

何苦呢!”传和叔只是微微一笑。

他的字真的写得愈来愈好。父亲每每回去,都要惊叹,还时常拉上我去看。村里上上下下也渐渐传开了。

那次,彩云婶家办喜事,来要“请”字,传和叔铺开红纸,大笔挥洒,

通过阅读,我们到底记住了什么?我们这一代人回顾个人的阅读史,对于那些深刻影响了个人生活、立场、价值观,特别是对个人职业生涯产生重大影响的书籍,如数家珍,能逐一举出作家和作品的名字。

每一个名字,都意味着一次难忘的阅读体验,意味着一场深深的沉浸,意味着一段如痴如醉的日子。

幸福的时光只嫌其短,不嫌其长。有时候觉得一本好书,最大的忧虑不是嫌厚,而是嫌薄;不怕读不完,而是怕读完。读完,则意味着书中这个奇特的世界将在我们面前消失,生活顿失光彩。眼看一本书还剩几页就要读完了,多么难以割舍。是否有过这种经历,往往意味着是否拥有真正的阅读。

阅读的吸引力,源于有趣的故事、独特的人物、新颖的观点、别致的思悟以及富有吸引力的语言。陶醉在一本书里,那种无法自拔的状态,那种如痴如醉的享受,有时只可感受而无法传达。陶醉与吸引还不是一回事。读一本好书,沉醉其间,被独特的氛围笼罩缠绕,它无所不在的气息、韵致和意境,这些综合而成的东西,能把人牢牢吸引住。

回顾个人生活,可以分成不同的时段。认识一些有意思的人,去过一些有趣的地方,经历了一些难忘的事。但那些深深影响了我们、改变了我们,给我们巨大感动、让我们不可摆脱的书籍,真的是记忆中的大事。

我们一天天度过,就是生活吗?作家马尔克斯说过一句非常有意思的话:“记得住的日子才是生活。”当回首往昔,许多日子忘记了,但总有些日子能够被记住。能够被记住的日子相加,成为真正的“生活”。

阅读也是如此,记住几位作家和几本书,他们加起来,就构成了阅读生活。我们在阅读中记住了什么?几十年过去,记忆深处是否还有一些时刻,

它们串联起来,烛照着我们的往昔?

那么,我们又将如何去读?人类文明发展中形成的语言艺术瑰宝,如同一种具有无限放射力的元素,投射和延伸在我们的生活中,其半径遥遥无际。这是诗的力量,保存在诗性写作里。

如果感受敏锐,就会发现一个时期最优秀的文学创作,使用的词语和造句方式,经过三五年之后,开始被广泛应用,再过几年甚至出现在材料写作里,其陌生化的质地开始改变。

就一个时期语言的演化来看,“润物细无声”的能量是惊人的。它决定了一个民族语言表述的方向,其形质、色彩、音调,形成一种渗透力,无所不在。分析社会语言的变化进程,最不能错过的就是文学表述,因为这是创造的源头之一。它隶属于个体,滋生于心灵,拥有内在的强大生长力。

寻找个性化的语言表述,当然首选经典,像《诗经》《楚辞》及诸子百家、陶渊明、李白、杜甫的作品等。对今天的人们来说,它们读起来磕磕绊绊,理解障碍很多,那是因为它们距离现在的数字时代过于遥远,整个造句和词语乃至精神情感状态都差异巨大。然而人性却是古今中外少有改变的,对待善恶、友谊的态度,与自然山水的关系等,内质总是相似或相同的。

有人认为经典节奏太慢,那是误解。所有的诗性表达都更具弹性、个性和质感,生命信息也最为稠密。如果比喻成酒,它们属于高度酒,越陈越香,让人陶醉。

也许,我们的阅读,当从源头开始。



松花饼是家乡浙江三门的一道风味小吃,它从农家灶台走向乡间小摊,继而走上热闹的宴席,如今俨然成为当地小吃中的“明星”。

松花饼中的松花是松树雄花的花粉。家乡多山,山上随处可见马尾松,每年清明前后,苍翠的松树枝头冒出串串小鞭炮似的松花。待到花穗成熟,淡黄色的花粉在林间如轻雾飞散,清新的松香弥漫整片山野。乡人赶在松花刚成熟、花粉还没散开时,摘下雄球花,铺在竹匾上晾晒两三天,待花穗变得松散,轻揉搓敲打,花粉就像金色的阳光粒子,纷纷扬落。接着用细筛子筛去花梗、残花等杂质,将花粉装进瓶罐里,连同山野的清芬和暖阳一起封存妥当。

松花粉一年只能采晒一次,出粉率又极低,因此很是珍贵。除了做松花饼,它还有许多用途。做麦饼、捣麻糍时,在面团上下撒一层松花粉,不仅防粘效果好,还能增色增香。它还是天然的爽身粉,小时候农村孩子夏天身上长了痱子,洗完澡后大人用松花粉抹在皮肤上,刺痒的感觉很快就消失了。松花粉就像大山馈赠的礼物,用细腻清香点缀着农家清简朴素的日子。

小时候母亲做松花饼时,我们姐弟

几个眼睛盯着灶台,一步也不愿离开。家乡古法制作松花饼,没有繁复的工序,却最讲究分寸,将山野本味拿捏得恰到好处。糯米粉和松花粉按5:1的比例混合,加入少许白糖,分次注入温水,将面团揉至细腻绵软,感觉既不粘手又不开裂,就差不多了。然后将面团切成椭圆形饼片,放到锅中小火慢烙至两面金黄。刚出锅的松花饼香气扑鼻,入口糯而不腻。

这般清雅的美味,千年前便与北宋文人结缘。苏东坡素来喜爱山野食材,

他在定州任上就采松脂酿松醪酒,留下与松相关的风雅故事。而苏辙专门有诗写松黄饼:“饼杂松黄二月天,盘敲松子早霜寒。”可见,松黄饼是

宋代流行的清雅食品。这些年随着旅游的红火,小城三门也迎来了越来越多的游客,小吃松花饼,自然也多了向外展示的机会。现做现烙的松花饼,散发着松花特有的清香,大家怎能拒绝这份诱惑?



帮忙将西服熨烫好。

参加活动那天,他天未亮就出发,辗转几趟班车,最后按地址找到美术馆。馆内挂着名家大作,他的字也在中间。他看到一些人在他的作品前停留,有年轻姑娘小声念着作品书写的诗词,也有白发老者眯着眼在品评。一位戴眼镜的老先生看了许久,转头对旁人说:“这字好啊,农民书法家,真不简单!”周围的人也啧啧称赞。传和叔站在角落,手心全是汗,但听到大家称赞,内心又忍不住骄傲。

回到村里,他还是老样子。接着,有媒体来采访,传和叔早早躲到地里去。后来实在躲不过,便对采访的记者说:“真没什么好说的,写字就和挖土、种田一样,都是每天要干的事儿。我写得不好,差远了。”说的时候,他一直搓着手。

晚饭后,月光正好,传和叔又一头扎进书房。窗外有虫鸣声、狗吠声,屋内,只有笔走龙蛇的声音。